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方制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小方制药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 一、投资情况概述

#####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更加合理地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 （二）投资金额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三）资金来源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47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

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4,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4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8,8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48,217,298.50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出具的“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4）第 031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募集资金到账后，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根据《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关于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额         |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 1       | 外用药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 659,640,000.00 | 659,640,000.00 | 388,217,298.50 |
| 2       | 新产品开发项目       | 58,900,000.00  | 58,900,000.00  | 30,000,000.00  |
| 3       | 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 113,600,000.00 | 113,600,000.00 | 30,000,000.00  |
| 合计      |               | 832,140,000.00 | 832,140,000.00 | 448,217,298.50 |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部分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银行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

的投资行为。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在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现金管理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 （五）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二、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 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振瑜

  
刘雅昕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